

中央财政 2022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(应对贸易摩擦事项) 第二期资金分配方案

序号	地市	支持事项	企业名称	拟分配金额 (元)
1	惠州市	知识产权争端应对报告	TCL 王牌电器 (惠州) 有限公司	3,900,000.00
2	东莞市	贸易救济应对报告	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	174,528.00
3	东莞市	贸易救济应对报告	东莞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	792,452.00
4	东莞市	知识产权争端应对报告	东莞金旺儿童用品有限公司	725,826.00
5	中山市	贸易救济应对报告	中山永宁薄膜制品有限公司	500,000.00
6	中山市	贸易救济应对报告	广东格美淇电器有限公司	500,000.00
7	中山市	贸易救济应对报告	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	250,000.00
8	江门市	发起贸易救济报告	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	60,377.00
9	清远市	贸易救济应对报告	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	400,000.00
合计				7,303,183.00